



# 展翅高飛 邁向國際——財政 國際化之推動

財政部負責全國財政，為強化國際財政關係，有效推動跨國財政合作，以協助我國企業與產業的國際競爭力之提升，近年來除積極推動各項核心業務國際化，以建構與國際接軌之財政制度外，亦積極擴展國際活動空間，以提高我國財政的國際能見度。

◎ 李述德（財政部部長）

## 壹、前言

全球化的趨勢自 1980 年代以來已是勢不可擋的浪潮，在全球化的發展下，國與國之疆界逐漸消弭，國際競爭也愈來愈激烈，全球經濟進入無國界時代。面對全球化的浪潮，不論政府部門、企業界或學術界均積極推動國際化，以因應環境所需。

財政部（以下簡稱本部）負責國家財務管理、租稅政

策、關務行政與關務政策以及國有財產的經營管理，在地球村時代裏，這些業務不但攸關於國計民生，更與國際經貿、投資活動息息相關，因此，本部有必要走出去，期與國際接軌，並設法把世界帶進來，俾與先進國家同步成長。在強化國際財政關係中，有效推動跨國財政合作，協助我國企業與產業在國際競爭市場發光發熱。在這種理念下，謹就本部如何推動各項核心業務國際化

之背景進行 SWOT 分析，進而以建構與國際接軌之財政制度、提升國際競爭力為目標，勾劃財政國際化之策略與作法，並作為未來年度施政參據。

## 貳、我國推動財政國際化之 SWOT 分析

### 一、優勢 (Strengths)

- (一) 財政體質健全，推動國際合作實力強
- 近兩年受到全球景氣衰退



與莫拉克風災之影響，政府公共支出增加、稅收減少，致政府債務略有增加，但相較於多數國家，我國財政狀況尚稱穩健。據估計2010年我國中央政府債務占GDP比約為35.3%，相較於美國的100%、英國的94%、愛爾蘭的93%以及日本的200%，我國的債負比重不但在我國公共債務法限額內，更遠低於馬斯垂克條約規定歐盟國家的債限標準（赤字占GDP比不得超過3%，政府債務占GDP比不得超過60%），顯示我國財政體質還算健全，相關政策包括政府推動的健全財政方案、公共債務法之嚴格規範、公共債務之經營管理以及藉由公私部門合作減輕政府財政負擔、增加收益等作法均可與他國分享，作為推動國際合作時之有力後盾。

## （二）經濟體質佳，創新能力優

根據全球競爭力大師 Michael E. Porter針對全球競爭力排名分析，我國近年不論在經濟成長、出口值及創新產

出方面，均優於OECD各國的平均值，平均每人國際專利權產出年增率，更高居世界第一。國家競爭力的優勢，對於台灣在推動國際化的進程有相當程度的助益。

### （三）財稅人才培訓制度完備，財稅人才素質優良

為培養優秀的涉外財政國際人才，本部辦理各項國際人才與外語訓練課程，透過國際知名學府及國際組織合作，舉辦各類國際性訓練及會議，並成為國際財稅學者與官員互動平台。我國完備之財稅人員培訓制度，培育出各類素質優良之財稅人才，有益於推動財政國際化。

### （四）財稅資訊技術累積相當程度，可對友好國家技術輸出

我國之加值稅制度及電子發票制度等，經長期經驗累積與研究創新，成為許多國家研習之主要對象，我國可藉由傳授創新的經驗與作法，對需要之國家技術輸出，進而增加與

彼此交流之機會。

## 二、弱勢 (Weaknesses)

### （一）政治問題仍是推動財政國際化之阻力

以往各業務單位在推動業務國際化，如與各經貿關係密切國家洽簽租稅協定、關務合作協議，或是情資交流備忘錄等相關合作時，對方簽約國仍不免考量政治議題，例如「一個中國政策」等敏感議題，而成為我國擴展國際合作之阻力。

### （二）與我國有正式外交關係之邦交國有限，推動國際合作不易

我國雖積極爭取參與各項國際會議或組織，惟受限於現勢之國際政治，能參與的國際組織或會議不多，再者與我國有正式外交關係之邦交國有限，我國在參與國際組織時，發揮空間及國際支持度亦受到相當程度的限制。

## 三、機會 (Opportunities)

## (一) 地球村時代必須通力合作始能解決共同的問題

2007年金融海嘯席捲全球，讓各國政經界體認到一個現實，那就是在地球村時代裏，必須各國通力合作始能解決共同的問題。就以往的經驗，各國解決與經濟社會乃至於環境有關問題之方法，似乎又以金融與財政政策為主，也就是說，各國在財政合作上共同解決共同的經社環境議題，似乎已成為未來的趨勢，而這也是我們推動財政國際化的一大契機。

## (二) 財政業務涉及企業及人民權益，推動國際化阻力較小

各國在與我國簽訂租稅或關務合作協議時，雖仍不免考慮兩岸情勢問題，但基於雙方企業及人民利益之考量，敏感性與衝突相對較低調化，是以在推動國際合作時，較易達成目標。

## (三) 兩岸關係趨於緩和，對台商之投資利益較具保障

由於目前中國大陸已成為台商最大的投資市場，在馬總統「外交休兵」及致力兩岸關係改善之情勢下，相關保障台商權益之措施較易獲得認同。此外，兩岸關係和緩亦有利於我國參與國際組織或推動各項國際合作。

## (四) 地理位置優勢

台灣地處亞洲營運樞紐位置，東有全球經濟規模最大的美國，西方與北面鄰接全球第二及第三經濟大國——中國大陸及日本，南則有日益成長的東南亞國協，台灣地理位置居於全球前幾大經濟體之間，當可充分運用，據以建立我國在全球供應鏈加值中心及全球運籌中心之地位。

## 四、挑戰 (Threats)

### (一) 中國大陸崛起之衝擊

中國大陸的經濟占全球經濟總量約7.7%，直逼位居全球排名第2的日本；出口比重占全球9.9%，更超越德國9.3%，成為世界第1大出口國；而台

灣對大陸投資占全球比率超過50%，是以不論我們願不願意面對，中國大陸的崛起，都是不爭的事實。其崛起逐漸形成區域霸權，在亞太地區的勢力，對美國、歐盟、俄羅斯及日本等現有之政治、經濟強權均帶來競爭上之威脅。在這種國際經濟、政治版圖重組的現實環境下，我們能否躍升為國際新版塊上的一顆耀眼明珠，這就是推動財政國際化的最大挑戰。

### (二) 區域組織的整合，使我國易面臨邊緣化

囿於政治敏感性之衝擊，我國在參與國際組織之過程受到許多阻撓。在中國大陸崛起，尤其中國主導東協加一進行東南亞經濟整合，甚至加入日、韓之東協加三後，台灣若不設法走出一條為國際社會接受的路，即有可能面臨被邊緣化之危機，這不但是我國經貿上一大挑戰，也是財政國際化的另一項挑戰。

### (三) 以出口為導向的經濟體，



## 易受全球經濟衝擊

台灣市場腹地有限，天然資源不足，經濟發展多仰賴全球貿易，我國經濟榮衰與全球經濟息息相關，密不可分。因此，如何將全球成為台商的市場、讓全球成為台商的生產地，這不但是企業界努力的方向，也是政府施政的重要挑戰。

## 參、推動財政國際化之策略與行動

本部主要包括三大核心業務：財務管理、稅務管理及財產管理。為積極推動各項業務之國際化，各業務單位均採取各項措施，如為消除重複課稅，積極與各經貿關係密切國家洽簽租稅協定，以保障國人獲得合理租稅待遇；為應國際貿易安全與便捷之需求，推動洽簽關務合作協議及情資交流備忘錄，以提升國際關務功能與拓展國際合作；辦理國際人才與外語訓練，透過與國際知名學府及國際組織合作，舉辦各類

國際性訓練及會議，為本部培養優秀的涉外人才，並成為國際財稅學者與官員互動平台。此外，本部尚積極推動國際合作，加強與各國財稅人員交流互動，建構與國際接軌之財政制度，以提高國際競爭力。

推動財政國際化之策略可從高度、深度與廣度三方面探討，分別採取不同的具體行動方案：

### 一、高度策略

推動財政國際合作，應以「外交財政」而非「財政外交」之方式，以提升我國形象，奠定財政國際化之基礎，提升財政之國際競爭力，相關具體措施包括：

#### (一) 積極參與國際會議、訓練、進修或研討會

目前本部已參與 APEC、OECD、SGATAR 等國際組織所舉辦之會議、訓練、進修及研討等活動，未來將繼續進行該等國際事務之參與，以瞭解各國財政狀況、掌握國際租稅

脈動及交換稅制稅政經驗。

#### (二) 爭取主辦國際會議、訓練或研討會

本部曾於 95 年主辦 SGATAR 第 4 屆聯合訓練計畫、96 年主辦 SGATAR 第 9 次工作階層會議，未來將繼續爭取主辦國際會議、訓練及相關之研討會（包含公股銀行及台灣菸酒公司所涉會議等），以外交財政之方式提升我國形象，增加國際能見度。

#### (三) 安排我國與他國財政官員互訪

為擴展國際舞台，提升國際能見度，積極安排我國與他國財政官員互訪。例如：規劃安排本部高層主管訪問泰國、越南、匈牙利、斯洛伐克及捷克等國洽談或洽簽稅務、關務合作事宜及其他相關之財政金融議題。而外國財政考察團如有參訪需求，亦將視其需求安排參訪活動，掌握機會加強與相關國家財政官員之互動。

#### (四) 加強兩岸財稅交流 由本部與相關民間團體共

同舉辦財政或租稅研討會，並積極派員參與在大陸舉辦之研討會。此外，並就兩岸關切的財稅議題，邀請大陸相關財稅界人士研討，以強化兩岸財稅交流，並協助業界瞭解大陸財稅資訊。

## (五) 配合推動加入區域貿易協定

配合推動洽簽自由貿易協定、加入區域組織等，並積極推動國際稅務、關務及財政合作。

## (六) 積極洽簽租稅協定、關務合作協議及貨品暫准通關證(ATA Carnet)等

1. 為消除國際間重複課稅並加強資訊交換，以保障國人在國外投資或經營事業獲得合理租稅待遇，並強化課稅資料之掌握，積極推動與經貿關係密切國家洽簽避免雙重課稅及防杜逃稅協定，以建構更具國際競爭力之賦稅環境。

2. 為加強國際海關間之合作，共同打擊走私犯罪，提

升通關效率，維護締約雙方關稅領域內之經濟、財政及商業利益，積極推動關務互助協定之簽署。內容包括提供與協助確保關稅法令執行及正確課徵關稅及其他稅捐之處理、防制、監督與打擊犯罪等方法及技巧，建立協調溝通管道，檔案、文件之提供、資訊保密及官員之作證等。

3. 為使需要於日後以原貨復運出口之特定貨品（例如商業樣品、專業器材、展覽品等），得於締約國間暫時免稅快速進口通關，以利我國貿易推廣，並進一步增進與世界各國之經貿合作關係，乃積極尋求與有關國家簽訂雙邊協定，以順利實施貨品暫准通關證制度。

## 二、深度策略

### (一) 強化國際財政業務管理，建置國際業務資料庫

目前本部涉外業務資料散存於各主辦單位，為強化本部國際業務管理，發揮管理及資訊經驗分享綜效，乃規劃建置「財政部國際業務資料庫」，以更深入掌握本部推動涉外事務之全貌、相關會議之歷史資料及參與成果等資訊。

規劃建置之資料庫內容包括：本部參與國際事務計畫、參與之國際組織介紹、參與國際事務年度行事曆、近年參與國際會議之相關資料（如會議內容、發言稿等）、財政背景資訊及重要財經指標等，以增進知識分享與國際經驗傳承。

### (二) 積極培訓國際事務人才

規劃培訓本部有關參與國際事務、國際事務研究、國際租稅協定暨關務合作談判等人材，包括專業語文、賦稅關務專業訓練、談判及會談溝通技巧、國際禮儀、會展規劃籌備、簡報技巧等，俾利經驗傳承、業務推展。

### (三) 訂定「財政部國際禮儀規範」

為符合國際禮儀並依平等



互惠原則，參酌各相關部會之做法，就外賓之來訪，研訂接待禮儀、宴請或辦理茶（酒）會事宜、致贈紀念品暨禮品之規格等事項之規範，並印製宣導摺頁分送本部辦理國際業務相關單位依循。

### 三、廣度策略

為擴展財政國際事務之範籌，未來除加強與本部駐外人員、外國駐台代表之聯繫外，同時將加強與其他部會有關涉外事務之合作，以結合各部會之力量共同推動財政國際化。

#### （一）加強與本部駐外人員、外國駐台代表之聯繫工作

1. 本部參與國際事務人員如於本部駐外人員駐在國開會或參訪，將主動通知各該駐外人員，徵詢並邀請一併參加會議或參訪。另請本部駐外人員積極參與國外相關活動，同時爭取相關會議主辦國具函邀請本部參與。

2. 不定期安排外國駐台代表參訪我國財經建設與本部

稅務、關務等單位，或邀請其參加本部重要活動（如：稅務節、大樓落成典禮及酒會等）；本部推動出訪活動時，在規劃過程亦安排拜會外國駐台代表，以增進交流機會。

#### （二）加強本部與其他部會有關涉外事務之合作

定期將本部參與國際事務之簡式行事曆發文經濟部、外交部等部會供參。同時日後本部參與國際事務時，如欲邀請其他部會駐外人員與會，將主動通知其他部會。此外，亦將請外交部、經濟部駐外人員積極爭取在該駐在國主辦或由該駐在國主辦之與財政有關國際會議、研討會邀請本部參加。

### 肆、結語

面對全球化的浪潮，台灣身為地球村的一份子，自無法於全球化的洪流中獨善其身或閉關自守，甚至故步自封，而應該積極開創創新局，邁向國際舞台。所謂「國際化」並非僅

指學習某一種語言而以「國際化」涵括一切，而應是具備有開拓的國際視野、前瞻的思維、快速吸收國際資訊的能力，以及在國際間具備優勢的競爭能力。台灣具備有相當優質之先天條件，惟囿於政治現實的外在環境，相對多數國家而言，在國際的處境較為艱辛，是以，為提升我國之國際地位並保護經濟利益，我國應積極參與各項國際活動，以擴展國際活動空間，提升國際能見度。

本部秉持積極創新的原則，以“做別人不願意、沒想到或做不到的事”的態度，謹慎及熱忱的推動各項財政業務的創新策略，在財政國際化方面，更抱持“勇於嘗試、開創新局”的態度，引領台灣開創新局，實現台灣經濟新藍圖的理念，邁向活力，永續發展的新境界，期能達成 馬總統深耕台灣、結合兩岸、佈局全球，建立台灣成為全球創新中心、區域經貿樞紐及台商營運總部之目標。❖